附件1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表》

填表补充说明

一、填表方式。单一信息系统定级备案时，填写一份《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表》（以下简称《备案表》）。如有多个系统同时申请定级备案时，也仅填写一份《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表》，但《备案表》中的表二、表三、表四应每个申请定级备案的系统各一张。

二、填表范围。拟定为第二级的信息系统需填写《备案表》的表一、表二、表三；拟定为第三级及以上的信息系统需填写表一、表二、表三、表四。

三、备案单位名称：封面和表一 01单位名称，部内司局请填写“教育部”，直属单位请填写本单位全称。

四、单位负责人：表一05请填写部内司局、直属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五、责任部门：表一06部内司局请填写司局名称；直属单位请填写本单位负责信息技术安全的职能处室（部门）。

六、责任部门联系人：表一07请填写信息技术安全职能处室（部门）的负责人。

七、隶属关系：表一08请填写中央。

八、信息系统数量：表一11请填写本单位系统的总数，表一12-15请填写各等级系统总数。

九、系统网络平台：表二05请根据系统实际填写。

覆盖范围中，局域网是指几百米到十几公里内办公楼群或校园内的计算机相互连接所构成的计算机网络，如校园网、机关内网等。城域网与局域网相类似，规模更大，可覆盖一个或多个城市。广域网一般即指互联网。具体可参考IEEE802系列标准。

网络性质中，业务专网指在逻辑上或物理上与互联网隔离的专用通信网络，如机关内网、保密网等。

十、关键产品使用情况：表二07请根据系统实际填写。

安全专用产品是指用于保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的专用硬件和软件产品，包括杀毒软件，防火墙，主动防御，数据分析，备份等产品，具体可参考《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分类原则》(GA 163-1997)。

网络产品是指用于连接到网络中的物理实体。包括集线器、交换器、网卡、中继器等。具体可参考《信息技术设备的安全》（GB4943-2001）。

十一、定级时间：表三04以本单位组织的专家评审时间为准。

十二、是否有主管部门：表三06部内司局请填写“无”，07、08项无需填写。直属单位请填写“有”，07项填写“教育部”，08请填写“已审批”。

十三、系统使用的安全产品清单及认证、销售许可证明：表四04销售许可证明是指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应与表二07关键产品使用情况中的安全专用产品情况保持一致。